

106年教育部「學海飛颺」鼓勵大專校院選送優秀學生出國研修獎助學金申請公告 - 2017-01-11

一、目的：

教育部為配合國家長期發展，提供高級人才培育環境，鼓勵國內公私立大專校院選送在校成績優異學生赴國外著名大學校院研修，全面擴展國內具發展潛力年輕學子參與國際學術社群之機會，以期提昇國際競爭優勢，特提供「學海飛颺」獎助學金。

二、申請人資格：

1. 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者。
2. 本校正式學籍(未休學)且修讀一學期以上之研究所或大學部學生均具申請資格，但不包括國內及境外在職專班生。於國外修讀學分需遵照「國立政治大學學生出國選修課程實施辦法」規定辦理之。國外修讀完畢回國後兩週內須至國合處報到及辦理結案。
3. 外國語言能力須符合「國立政治大學配合教育部『學海飛颺』--獎助大學校院選送優秀學生出國研修-留學國語文能力證明標準」。
4. 在校學業成績優異（大學部平均成績須達各班之前百分之三十）。
5. 獲本計畫補助之同學，不得同時領取我國政府提供之其他出國研修獎助學金。若同時領取其他單位出國獎助學金者，依照本校「鼓勵學生赴國外進行短期進修計畫補助要點施行細則」第八條第一款辦理。
6. 已通過國際合作事務處或各院系自行辦理之交換學生甄選，或自行申請已確認研修學校者，方能提出申請。
7. 同一申請人，同一教育階段，以補助一次為限。

三、申請期限：即日起至106年3月10日(星期五)下午5:00止。

四、繳交文件：

1. 申請書（請至線上申請系統填寫確認後自系統印出，網址：<http://oicwebap.nccu.edu.tw/STSchApply>）。
 2. 在學成績單。
 3. 成績排名證明書(研究生免)。
 4. 持有效之外國語文成績證明。
 5. 進修計畫書。
 6. 國外大學入學證明影本或交換生資格證明（正本於查驗後發還；尚未取得入學證明之系、院、校級交換生請列印榜單後，請加蓋核發單位章以茲證明）。
 7. 其他有利審查之文件：如在專業領域的研究著作有具體獲獎事蹟，或參與全國性、國際性專題競賽獲獎等證明文件。
- 備註：有意申請出國補助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學生，請依學海惜珠申請公告辦理。

五、研修機構：

限本校校、院、系級之姐妹校或列名教育部所編外國大學校院參考名冊之學校（以上皆不含大陸、港、澳地區），名冊詳見教育部網站<http://www.fsedu.moe.gov.tw>

六、獎助項目及額度：

補助項目包含一張國際來回經濟艙機票、生活費及國外學費，每人獎助額度視當年度教育部核定補助金額再予調整。

七、獎助年限及研修類型：

1. 出國研修期間自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公告日起算(約每年6月初)，獎助期限為1學期(學季)或1學年。
2. 每學期(學季)至少須修讀並通過6學分且出國就學期間仍須在本校註冊繳費（含雙聯學位）。
3. 獲獎生至遲應於民國107年10月31日前辦妥出國手續，並啟程出國研修，屆期未出國者，視為放棄。

八、申請程序：

1. 請以NCCU 電子郵件帳號登入「赴國外進行短期進修補助計畫」線上申請系統。網址：<http://oicwebap.nccu.edu.tw/STSchApply>
2. 系統按下「列印」鍵即無法再修改內容，請確實填寫並核對各項資料後提交並列印申請表。（前往學校如尚未列在系統點選清單者，請務必以「全名」輸入校名、修讀系所、所在城市、及國別）。
3. 親自簽名後，送系（所）及系（所）主管簽名或蓋章。碩博士班學生需有指導教授簽名或蓋章。
4. 申請表經系所簽核完成後，將上述「四、繳交文件」確認後依序放入資料袋中，於申請期限前送交行政大樓7樓 國際合作事務處發展策劃組。

九、注意事項與填寫說明：

1. 107年4月出國至日本進修之同學請利用本次遞件(國外大學入學證明或交換生資格證明可後補)。
2. 確實填寫各項資料後列印申請表，確認列印後系統資料將無法更改。（請務必以「全名」填寫各項欄位）。
3. 語言能力證明文件：請以授課語言為主，其餘請依序羅列（需檢附語文能力證明）。
4. 費用估計：
 - 學費：參考各校收費標準，免付費之交換生請填寫"0"。
 - 生活費：參考教育部「留學獎學金甄試」補助標準，一年補助16,000美元計算，匯率暫以1美元兌32元台幣計之。
 - 機票費用：請參考各航空公司經濟艙票價。
5. 成績單/成績排名：需檢附含105學年度第1學期成績/班排名，成績單若有「未到」成績者，請勿送件。
6. 本校對學生出國選課及回國學分抵免訂定相關作業流程與規定，請參考教務處（網站）查詢，並於出國前洽各所屬系所辦理相關手續。
7. 本獎學金將會進行口試甄選。

十、若有任何疑問，請洽本案承辦人：李婉菁小姐（校內分機：62056）。

十一、檢附參考文件：

- 106年教育部「學海飛颺」進修計畫書格式。
 - 國立政治大學配合教育部『學海飛颺』--獎助大學校院選送優秀學生出國研修-留學國語文能力證明標準
 - 教育部學海系列學習心得精選分享
- <https://www.studyabroad.moe.gov.tw/>

附加檔案 -

附件-106飛颺_進修計畫書(參考格式)
選送學生出國語文能力證明標準_106